

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城集团”）函告，获悉长城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长城集团	是	3,300,000	2017年11月27日	2018年12月7日	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81%
长城集团	是	1,300,000	2018年10月16日	2018年12月7日	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89%
合计		4,600,000	-	-	-	6.70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长城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68,619,66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1.00%。长城集团本次质押解除后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62,059,258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90.44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.99%。

实际控制人赵锐勇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 3,300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

股本比例 1.0099%。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3,30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100%。

长城集团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所持有的股份暂无平仓风险。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，长城集团及赵锐勇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长城集团目前经营情况正常，不存在其他应告知而未告知的重大信息。上述质押行为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告知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长城集团告知函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1 日